证券代码：872168　　证券简称：卡联股份　　主办券商：民族证券

深圳市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6 日 10 点。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8月3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因公司的经营需要，现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具体如下：

注册地址由“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丹竹头社区康正路48号莲塘工业区一号楼三楼”，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丹竹头社区康正路48号4号楼401”。

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上述内容具体以最终工商核定为准。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非法人企业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应携带公章，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加盖公章之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非法人企业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9 月 6 日 9 时 30 分至 9 时 50 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丹竹头社区康正路 48 号莲塘工业区办公楼四楼

（二）会议费用：会议会期半日,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1 日